

據房縣政府呈報三十年代國民工役計劃及預

算有無錯誤之處核議

貴科查核至止擲還彙辦此致

第二科

第一科

七六

周鳴昇
杜定年

經核工役計劃尚無不合支付款

算非本科主管似應

查核核辦為荷此致

第一科

第二科

七六



建設廳

第一

文書

房縣縣政府呈報

民國三十年七月三十一日

號

事由

為奉 令擬訂三十年度國民工役施行計劃及預算書實呈核轉由。

一案奉

鈞府省建一施字第四八八號代電以准內政部渝禮字第三五零號咨請令飭各縣市政府擬訂三十年度全部工

役計劃及預算書並附各項工程計劃圖表呈核以憑彙轉等因

二茲擬訂本縣三十年度征工服役修濬堰塘溝渠工程計劃及預算書各一份一併備文實呈

鈞府鑒核轉報實為公便

附註：本件已分呈湖北省政府第八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65545

5572

0

附齊呈本縣三十年度征工服役修濬塘堰溝渠工程計劃及預算書各一份。

房縣縣長余義明 公出

秘

書李煥奎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58
湖北省房縣三十年度紙工服稅修濬塘堰清渠臨時支付預算書

湖北省房縣三十年度征工服役修濬塘堰溝渠臨時支付預算書

支出臨時門

款項目節科

臨時支付預算數

考

三十年度修濬塘堰臨時支出預算費

九、二、一四〇〇

本縣承辦三十年度修濬塘堰工程，除身離衰弱及患病者外，所征收之代役金，除開支如上數

一

民工火食費

七、四、一四〇〇

民工火食每人每日發給一元，全縣共需七、四、一四、〇〇元，共支如上數

一

民工火食費

七、四、一四〇〇

民工火食費

七、四、一四〇〇

二

工具添補費

八、八、〇〇〇〇

一

工具添補費

八、八、〇〇〇〇

工具添補費

八、八、〇〇〇〇

關於工具一項，以民工自帶為原則，惟字字錫鐵、鈎洋鐵則非民工所有，應即添製，如民工工具損壞，應予補修，其添補費用共列支如上數

說

人本書所列各項費用係以全縣三分之二壯丁征收代役金每人以一元

計算以作開支

明

又本書列支數係以元為單位

中華民國

三十

年

七

秘

書李煥奎

蔣如恒

房縣縣長余義明

公出



日

房縣三十年度征工服後修繕工程

(一) 施工範圍：

查大縣各區舊有之堰溝溝渠，多致淤塞，水量銳減，農隙之時，發動全縣民力，培修縣屬各區，出產。

(二) 勘估標準：

1. 舊有堰塘溝渠，有淤塞不通，或容積狹小，不敷農田灌溉之用者。

2. 地域廣袤，受益田畝較多，向無塘堰溝渠，又乏支流，澤澤需，要引水灌溉者。

3. 低窪水蕩，或山泉水潭，除利用基本水質灌溉外，兼以宣洩積水，以耕作者。

4. 修繕塘堰溝渠，應視其土質優劣，而規定內坡度，至大不得超過一比五。

5. 凡塘堰附近，如有河渠溪澗，泉源等，應設法利用，以期增進，保持水源者。

(三) 勘估辦法：

1. 凡履勘修繕塘堰之區，應由各區區長，及聯保主任，督同保中長，根據上項標準，分途履勘，遇必要時，得由縣政府，或護軍，利工程處，派工程人員指導之。

2. 為此項建設，推行便利計，得由縣政府，派工程人員，指定該區，署附近適當地點，履勘若干，以示模範。

3. 應修塘堰溝渠工程，勘定後，由各該管區署，遵照填發表式，填列數量，估工等項，經縣政府核定後，彙報省政府備查。

(四) 施工辦法：

1. 施工地點，均先依勘定表，寬深尺寸，酌量打立椿，號灰印，交由承修各聯保，四，如式，存查，不，變更，再取，出，之，土，堆積附近，以。

2. 凡人民因當地之需要，由各區署呈報

縣政府詳報情形，以備核辦。

(五) 民工分配辦法：

查應修塘堰溝渠工程，應由各鄉鎮公所，因年久失修者，所在多有，茲擬以鄉鎮為單位，估計全縣工程，以鄉鎮為單位，所有之壯丁，應服工役五日，工作數目，由該鄉鎮公所，酌量分配，各鄉鎮壯丁總數，分配於修濟塘堰溝渠者，實屬若干，應由各鄉鎮公所，根據該定工程大小，與工作數目，酌量分配，統籌分配，並按照當地生活程度，依法征收代役金，以資民下役役及添補工具之用（附預算書）

(六) 所有本計劃未規定事項，悉依照國民工役法及本省建設廳所頒補充辦法，隨時加以補充之，並呈報省政府備查。